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乌恰县黑孜苇乡人民政府的乌恰县黑孜苇乡阿热布拉克村饮用水设施提升改造配套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钢丝网骨架塑料（聚乙烯复合管）（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新疆大疆建材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1543.04万元，资产总额为2013.1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水表井（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喀什鲁烽环保建材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458.52万元，资产总额为490.2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智能水表（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克州江瑞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337.44万元，资产总额为294.9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阀门井（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喀什鲁烽环保建材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458.52万元，资产总额为490.2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排泥井（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喀什鲁烽环保建材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458.52万元，资产总额为490.2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排气井(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
制造商为 喀什鲁烽环保建材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12 人,
营业收入为 458.52 万元, 资产总额为 490.28 万元, 属于 微型企业(中
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7. 人工、机械台班费(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
所属行业) ; 制造商为 新疆百耐尔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
人员 12 人, 营业收入为 15.2 万元, 资产总额为 0.8 万元, 属于 微型
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新疆百耐尔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10月22日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
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